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tal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 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3)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7月9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4-324號W Square 16樓B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是否修訂)：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向於記錄日期(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以確定獲派特別股息的權利)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發特別股息(「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9元)及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進行彼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派發特別股息或與其相關而言屬必需或權宜的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其他文件。」
2. 「動議：
  - (i) 謹此批准重選韓小京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以及採取及辦理為使本決議案生效或與之相關的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

## 特別決議案

3. 「動議待獲得開曼群島之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i)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Vital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改為「Vital Innovations Holdings Limited」；及(ii)將本公司的雙重外語中文名稱由「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改為「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以及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公司秘書採取彼認為與更改公司名稱有關之所有該等必要、權宜或合宜之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彼等認為必要、權宜或合宜之所有該等文件(包括於合適情況加蓋公司印鑑)，以及作出彼等認為必要、權宜或合宜之所有該等安排，以實施及使更改公司名稱生效(或與之相關者)，以及為及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的登記及／或備案手續。」

承董事會命  
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榮秀麗

香港，2019年6月20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314-324號  
W Square 16樓B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必須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實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填妥並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被撤銷。
4. 本公司將於2019年7月4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以及於2019年7月16日(星期二)至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有關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須於2019年7月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擬派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大會上批准後,方始作實),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9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5.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開始前兩(2)小時內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又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舉行或休會後另再舉行續會。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vital-mobile.com](http://www.vital-mobile.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載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如期舉行。股東應考慮自身之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在惡劣天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榮秀麗女士、榮勝利先生、殷緒全先生、鄧順林先生及王浩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國平先生、林耀堅先生及韓小京先生。